

证券代码：000600

证券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5-48

证券代码：149516

证券简称：21 建能 01

证券代码：149743

证券简称：21 建能 02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分别以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本届监事会现有监事 5 人，全部参与表决。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经通讯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在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中全面客观地回顾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其中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监事会保证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股票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同意注册批复文件后，在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实施。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对象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

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在本次发行通过深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次发行申购报价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的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并按同一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最终发行价格计算得出，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且不超过 231,141,279 股（含本数）。如计算所得股份数不为整数的，对于不足一股的余股按照向下取整的原则处理。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或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将做相应调整。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注册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

的，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通过竞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期的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且不低于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资产负债表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每股净资产将进行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通过深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注册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的规定，根据特定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如公司在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将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1 + N)$

其中， P_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P_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限售期

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结束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交所的规则办理。

如果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对于上述限售期安排有新的制度规则或要求，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的新的制度规则或要求对上述限售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向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西柏坡电厂四期工程项目	586,268.00	200,000.00
合计		586,268.00	200,0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交所上市交易。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逐项表决议案均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并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方可实施。

（四）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

（五）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六）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公

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七）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八）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8 月 15 日